

第十三次中欧竞争政策周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德国案例

海口鲁能希尔顿酒店

2016年10月26日

Eva-Maria Schulze

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2

I. 介绍

II. 与网络中介合作相关的案例

III. 保时捷车改装公司(Porsche Tuner)案及其它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3

I. 介绍:

- 近期处理的主要案:
并购案
 - 从并购案中吸取的一些经验教训
- 一宗2015年新近处理的非并购案
- 民事法庭处理的几宗案例
 - 涉及竞争法的释义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4

II. 联邦反垄断局案例： 与网络中介合作

2015年针对福特、欧宝和标志的行政诉讼案开始

背景：厂家引入“互联网标准”

疑点：互联网标准是给用互联网销售品牌新车零售商指令的一种工具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5

新车网络门户的运作：

最终消费者能够依据自己的想法配置车

随后，客户收到报价

如果最终客户同意，他便与门户中介联系

门户找到一个零售商后，零售商与最终客户签署合约，
门户中介拿到小费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6

- 门户业务的影响：
 - 更大的市场透明度
 - 不同汽车品牌之间更大的竞争
 - 销售同家汽车厂生产的品牌汽车的零售商之间更大的竞争
 - ”线下“销售的溢出效应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7

- 网络标准包括几条关于优惠性支付或销售支持的条件
- 没有明确禁止零售商与中介门户合作
- 但是，可以在实践中却能如此理解
- 引入“标准”后绝大部分的品牌零售商都拒绝与门户合作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8

- 违反德国及欧盟竞争法
- 纵向协议整体豁免法规覆盖的范围之外
- 个案豁免不适用（甚至没有被要求）
- 厂方澄清：标准不用于中介门户
- 各自交换信息后：此案终结
- 之后再没有收到投诉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9

III. 保时捷改装车公司案及其它

原告： 保时捷改装车专业公司（唯一业务）

被告：保时捷公司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10

在短时间内立刻终止所有被告与原告之间商业合同，包括：

保时捷综合车间

信息体系（保时捷诊断及信息系统）

停止改装业务的新车交付 + 原厂零配件 / 通知保时捷零售商们停止交付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11

- **法庭判决:**
- **原告依存于保时捷，她不仅是一家简单的销售代理**
- **她不能简单地转向其它品牌**
- **原则上，一家企业可以自由选择其产品的分销渠道**
- **但是，原告只是要求为自己的客户销售（被告生产的）新车及原厂零部件，并不要成为其授权分销体系的一部分**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12

保时捷可以利用其市场地位阻止保时捷改装车市场上的竞争

保时捷并无义务交付原厂零部件，但是不能阻碍已获授权的经销商交付原厂零部件备件

诊断及信息工具：保时捷具有垄断地位，被告必须获得使用权

竞争法在汽车行业的应用

13

感谢大家！



Eva-Maria Schulze